**一、项目名称**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可回收废旧物资（非医疗废弃物）清运收购服务外包项目

二**、项目参数:**

**（一）名称**

可回收废旧物资（非医疗废弃物）清运收购服务外包

**（二）最高限价**

/

**（三）资格条件**

（1）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（2）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（3）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（4）供应商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（5）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（6）供应商在近三年内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（www.ccgp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；

（7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竞争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采购项目的竞争；

（8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（9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**（四）服务要求：**

**一、项目基本情况**

1. 项目情况介绍

1.1项目名称：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可回收废旧物资（非医疗废弃物）清运收购服务外包项目

1.2项目地点：新华医院是一所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，占地面积109亩左右, 建筑面积约27万平米。坐落于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65号（杨浦院区）。

1.3项目简介：医院杨浦院区范围内产生的可回收废旧物资（非医疗废弃物），合法合规的代为清运处理。

**二、技术要求**

1. 服务方案要求（包含服务内容、售后要求、应急响应等）

1.1 服务方应具备合法有效的运营服务企业资质证书。车辆应当具备合法有效的营运资质。

1.2服务方必须遵守院方的院纪院规；不得发生违规操作，同时制定相应的废品回收工作职责和场地防火安全生产职责。

1.3服务方每季度提交一份废旧物资收购价目表，价格参考官方报价。经院方签字确认后，下一季度开始实施新的收购价。

1.4每天做好废旧物资的清点分类，并做好相应的登记工作。当月汇总后由院方签字确认，并根据当月的收购价，与医院财务科结清费用。

1.5废旧物资临时堆放处为17号楼一楼西侧，服务方必须做好防火及环境卫生等相关工作。

1.6服务方在做好日常清运工作中不得影响医院正常工作；服务方必须随时响应医院的应急回收处置任务。

1.7由于医院的特殊性，服务方处理特殊物件必须保证不泄露，不外传。

1.8服务方必须具备安全生产应急处置能力，定期落实安全生产培训演练。

1. 业绩要求：具有相关服务经历
2. 人员配置要求：至少有2名专职人员驻点，满足院方每天清运的服务要求。
3. 其他

4.1 根据用户提出的上述要求，请服务方编制相应的服务承诺。

4.2根据医院的特点，请服务方编制相应的应急服务承诺。

5. 没有的品规参考官方报价（不含运输费）和周边区域的报价。

附件：主要废旧物资收购项目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废品名称 | 备注 |
| 1 | 纸板 | 　 |
| 2 | 什塑 | 　 |
| 3 | 泡沫 | 　 |
| 4 | 铁皮 | 　 |
| 5 | 废布 | 　 |
| 6 | 不锈钢 | 　 |
| 7 | 打包带 | 　 |
| 8 | 废木材 | 　 |
| 9 | 硒鼓 | 　 |

**（五）商务要求**

1.服务期限：服务有效期从2024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止。协议服务期三年。根据院方要求，合同一年一签。院方按季度进行考核，考核结果符合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要求，服务项目自动延续。

2.付款方式：根据当月的收购价，与医院财务科结清费用。

3.服务地点：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65号，新华医院杨浦院区。